

关于摩根士丹利华鑫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华泰证券为销售机构

并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增加华泰证券为摩根士丹利华鑫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348，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办理

自2015年12月3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华泰证券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www.htsc.com.cn）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费率享 4 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 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 0.6%或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柜台定期定额申购本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费率享 8 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 0.6%；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 0.6%或适用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原费率指本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

上述业务办理流程以华泰证券的规定为准。上述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华泰证券所有。

三、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

1) 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具体最低扣款金额还须遵循华泰证券的规定。投资者可与华泰证券约定每期扣款金额。

2) 投资者可与华泰证券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若扣款日非基金交易日，则顺延到下一交易日。

2. 业务办理

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华泰证券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其相关业务规则为准。本公司可能因故暂停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也可能同时暂停，届时具体开放

时间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四、基金转换业务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五、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站：www.htsc.com.cn

2.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

网站：www.msfnunds.com.cn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